

##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来照明”）的原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协助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方正承销保荐和泰来照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根据无异议函，方正承销保荐与泰来照明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2年1月26日起解除。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

###### 2、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当日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

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2022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2022-003），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应该在 2022 年 3 月 16 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如方正承销保荐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公司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方正承销保荐将持续关注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督促公司尽快寻找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受理股东诉求，做好和股东的沟通解释工作。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汤永东

联系电话：13910960596

方正承销保荐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樊陈

联系电话：0731-85832376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

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16日